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Beststudy Education Group**

**卓越教育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78)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審核委員會主席  
及  
薪酬委員會成員**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卓越教育集團\*(「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甘軍先生(「甘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2年9月23日起生效(「生效日期」)。

甘先生，53歲，於1996年12月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西南財經大學會計專業學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註冊稅務師。甘先生於會計及稅務方面積逾30年經驗。彼自2004年10月至2006年2月於廣東正道科技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經理及總經理助理；自2007年9月至2016年10月於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齊合天地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976)擔任首席執行官助理及附屬公司董事；自2016年11月至2018年9月於華利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審核經理；自2021年6月至2022年3月於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73)的附屬公司擔任董事長及財務總監；自2021年12月至2022年3月，於華章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甘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亦無獲得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甘先生已就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委任函」)。彼之任期將由生效日期開始，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時屆滿，屆時彼將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合資格獲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甘先生有權就其與本公司的董事職務每年收取共計人民幣100,000元之薪酬，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並參考其經驗、承擔的責任水平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甘先生確認(i)其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且在集團內無擔任其他職務；(ii)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其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權益或視為擁有權益(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iii)其並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及(iv)彼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中列明有關董事獨立性的準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甘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所載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遵守上市規則

於委任甘先生後，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2)條、第3.10A條、第3.21條及第3.25條所載的規定。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甘先生加入本公司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卓越教育集團\*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唐俊京

香港，2022年9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唐俊京先生、唐俊膺先生、周貴先生及關瑋瑩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徐文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隆雨女士、林才合先生及甘軍先生。

\* 僅供識別